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SHAN EDUCATION HOLDINGS LIMITED

大山教育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6)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目標公司

收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五日(交易時段後)，買方(本公司一間直接全資擁有附屬公司)與賣方(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出讓股份及股東貸款，以及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出讓股份及股東貸款，代價總額為5,800,000英鎊。出讓股份佔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5.75%。收購事項完成後，買方將持有目標公司約45.75%的已發行股本，且目標集團的各成員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收購事項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所有百分比率均低於25%，收購事項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收購事項

緒言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五日(交易時段後)，買方與賣方(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不受一切產權負擔或第三方權利規限的出讓股份，連同其現時和隨後附帶或應計的一切權利(包括於成交或之後已宣派、派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及其他分派)，及不受一切產權負擔或第三方權利規限的股東貸款，以及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出讓股份及股東貸款，代價總額為5,800,000英鎊。出讓股份佔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5.75%。

買賣協議

買賣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日期：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五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a) 買方(本公司一間直接全資擁有附屬公司)
(b) 賣方(獨立第三方)

據董事所深知、全悉及確信，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於本公告日期，賣方及目標公司以及彼等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將予收購資產

根據買賣協議，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不受一切產權負擔或第三方權利規限的出讓股份，連同其現時和隨後附帶或應計的一切權利(包括於成交或之後已宣派、派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及其他分派)，及不受一切產權負擔或第三方權利規限的股東貸款，以及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出讓股份及股東貸款。於本公告日期，出讓股份佔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5.75%。

代價

買賣出讓股份及股東貸款之代價總額將為5,800,000英鎊，其中5,500,000英鎊將為出讓股份之代價，而300,000英鎊將為股東貸款之代價。倘股東貸款金額於成交日增加或減少，則股東貸款的代價將作出相應調整。總代價5,800,000英鎊將由買方按下列方式支付及結算：

- (i) 2,900,000英鎊應由買方於簽訂買賣協議及達成或豁免(視情況而定)先決條件後三個營業日內支付至賣方指定的銀行戶口；及
- (ii) 2,900,000英鎊應由買方於成交後三個營業日內支付至賣方指定的銀行戶口。

代價乃由買方及賣方經公平磋商後議定。經考慮(i)目標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賬目中的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ii)目標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iii)未償還的股東貸款；(iv)目標集團的業務前景；(v)現時市場情況；及(vi)下文「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一節所述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代價乃屬公平合理，且收購事項之條款及條件乃屬公平合理。

先決條件

成交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賣方已取得就出售出讓股份及轉讓股東貸款之一切必要同意及批准；
- (b) 買方已取得就收購出讓股份及股東貸款之一切必要同意及批准；
- (c) 買方已書面確認其在各方面均信納買方對出讓股份、股東貸款、目標集團的法律、財務、稅務、企業、業務營運及事務、合同、物業及貿易活動及其他相關方面進行盡職審查之結果；及
- (d) 賣方所作出之保證於買賣協議的日期直至成交期間任何時候在任何重要方面維持真實和準確。

賣方應竭誠確保達成以上所有先決條件。買方有權於到期日前任何時候以書面形式通知賣方豁免條件(d)。除上述以外，其他以上先決條件無法獲得豁免。

倘任何上述先決條件未能於到期日下午五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達成或豁免，則買賣協議將告作廢、失效及再無效力，且在不損害任何訂約方就先前違約行為所擁有權利的情況下，概無訂約方須根據或就買賣協議向任何另一方承擔任何其他責任。買方向賣方支付的所有代價將於買賣協議終止後三個營業日內由賣方無息退還予買方。

成交

於達成或豁免(如有)買賣協議所載之所有先決條件後，成交將於成交日下午五時正落實。

緊隨成交後，買方將持有目標公司約45.75%的已發行股本，且目標集團的各成員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

彌償

賣方須促使目標公司在成交日後的一個月內向買方提供成交日管理賬目。如按成交日管理賬目裡披露的綜合資產淨值低於目標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的綜合管理賬目裡披露的綜合資產淨值20%或以下，賣方須賠償買方差異的45.75%，並在目標公司提供成交日管理賬目後三個營業日內支付到買方指定的銀行賬戶。如按成交日管理賬目裡披露的綜合資產淨值低於目標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的綜合管理賬目裡披露的綜合資產淨值超過20%，買方有權要求(i)賣方賠償差異的45.75%或(ii)賣方以代價的同等金額回購買賣協議項下的出讓股份及股東貸款。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賣方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於本公告日期，賣方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陳小偉先生。據董事所深知、全悉及確信，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於本公告日期，賣方及賣方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目標公司為一間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九日於英國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60,266,889.89英鎊，由60,200,001股每股1.00英鎊的普通股及6,688,889股每股0.01英鎊的B股所組成。每股普通股在目標公司的表決、股息及分派方面擁有全部權利，而每股B股在目標公司僅在表決及股息方面擁有全部權利。B股有別於普通股，B股持有人在目標公司破產或破產管理時將不參與分配。於本公告日期，目標公司由賣方擁有約45.75%，其餘約54.25%由四名獨立第三方持有。於本公告日期，目標集團由目標公司及目標公司的八家附屬公司組成，而目標公司直接及間接擁有七家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0%及間接擁有一家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1%，該等附屬公司均為於英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目標集團主要從事英國私立學校業務提供管理及支援服務。目標公司的長期策略為收購英國一定數目的私立學校，並於學校發展及實行創新的教育理念。於本公告日期，目標集團於英國管理兩間私立學校，即Kingsley School及Healthfield Knoll School。

下文載列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乃按照英國財務報告理事會頒佈的公認會計慣例編製：

	截至二零二零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英鎊	截至二零二一年 八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英鎊
營業額	4,141,738	7,218,981
除稅前虧損	25,328,093	2,239,511
除稅後虧損	25,336,720	2,273,944

目標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的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及目標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的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分別約為8,068,889英鎊及8,374,951英鎊。

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i)於中國為中小學生提供課後學術教育服務(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全部停止)；及(ii)於中國提供課外個人素質課程、於中國提供職業教育及於中國提供海外留學諮詢服務。

意見頒佈後，中國教育政策改革繼續對本集團提供中小學課後學術教育服務的現有業務構成挑戰。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十日的公告及二零二一年年度報告以及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的中期業績公告所披露，自意見頒佈後，本集團已積極計劃多元化本集團的業務組合至(i)針對兒童及青少年的藝術、體育及舞蹈課外個人素質課程；(ii)針對高中畢業生及成人的職業教育；及(iii)海外留學諮詢服務及積極開拓進一步商機。

目標公司的長期策略為收購英國一定數目的私立學校，並於學校發展及實行創新的教育理念。於本公告日期，目標集團於英國管理三間獨立學校。其擬向英國及海外其他合適的教育機構推銷該等理念。

目標公司投資其收購的每所學校，改善教育體驗及提供教育的各個方面。目標公司亦於其位於英國牛津的基地開發中央管理、專業及行政資源，使目標集團組合中的每所學校皆能從規模經濟中受益，並獲得比各自經營更廣泛的管理和教學資源。該等改進預計將提升每所學校於所在學區內的競爭力，並提高學校對更多學生的吸引力。

目標集團擁有兩所私立學校，分別為位於英國比德福德(Bideford)的Kingsley School以及位於伍爾弗利(Wolverley)的Heathfield Knoll School。Kingsley School及Heathfield Knoll School為男女校，為3個月至16歲的兒童提供私立教育，合共有約200名教職員及500名學生。

董事注意到，儘管目標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產生除稅後虧損，但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額較二零二零年同期有所改善。目標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淨值亦較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淨值有所改善。

董事認為，收購事項反映本集團擴展其海外學校網絡的持續策略，並符合本集團收購或海外留學諮詢的新業務計劃以把握市場機遇。經考慮目標集團的戰略位置、教育質素、教育聲譽、規模和發展潛力，董事認為，透過收購事項，本集團將能夠進入英國的市場地位，從而於本集團及目標集團旗下的學校之中，透過分享各自在本集團與目標集團之間提供教育服務的經驗產生最佳的協同效應。董事亦認為，買賣協議中收購事項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收購事項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所有百分比率均低於25%，收購事項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買方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向賣方收購出讓股份及股東貸款的收購事項；
「二零二一年年度報告」	指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度報告；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的銀行通常開門辦理一般銀行交易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或香港於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的日子除外)；
「本公司」	指	大山教育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986)，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版上市；
「成交」	指	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完成買賣出讓股份及轉讓股東貸款；
「成交日管理賬目」	指	於成交日目標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
「成交日」	指	達成(或豁免)買賣協議所載的所有先決條件後三個營業日，或由賣方及買方書面協定的其他日期；
「關連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
「代價」	指	收購事項之代價，合共為5,800,000英鎊；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
「英鎊」	指	英鎊，英國法定貨幣；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到期日」	指	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四日，即買賣協議的日期六個月後的日期，或賣方與買方書面協定的較後日期；
「意見」	指	《關於進一步減輕義務教育階段學生作業負擔和校外培訓負擔的意見》，由中共中央辦公廳及國務院辦公廳於二零二一年七月發佈；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買方」	指	Dashan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 ，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直接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
「買賣協議」	指	賣方與買方於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五日訂立有關收購事項的買賣協議；

「出讓股份」	指	目標公司30,600,000股每股面值1.00英鎊的普通股，於買賣協議的日期佔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5.75%；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東貸款」	指	目標公司於買賣協議的日期應付及結欠賣方之貸款總額300,000英鎊之股東貸款；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KSI Education Limited，一間於英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為獨立第三方；
「目標集團」	指	目標公司及目標公司的附屬公司的統稱；
「英國」	指	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
「賣方」	指	利元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獨立第三方；及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大山教育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張紅軍

鄭州，二零二二年九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紅軍先生及單景超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賈水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呂小強先生、李罡先生、張健先生及謝香兵博士。